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2024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业务活动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基本情况统计表	7
5、财务报表附注	8-17
三、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审计报告

深普所审字[2025]104 号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比亚迪慈善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的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民政部门公示内容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了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深圳普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资产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0,646,605.41	22,599,948.36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9,900,000.00	967,857.00	应付款项	20.00	
应收款项	2,320.97	5,106.49	预收账款		
预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收款			应付工资	129,301.45	155,081.36
存货			应交税金		-102,386.60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0,548,926.38	23,572,911.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9,321.45	52,694.7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负债合计	129,321.45	52,694.76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净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非限定性净资产	28,518,604.93	19,397,138.97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1,901,000.00	4,123,078.12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0,419,604.93	23,520,217.09
资产总计	40,548,926.38	23,572,911.8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0,548,926.38	23,572,911.85

单位负责人：

王玲

制表：

江晓

复核：

王玲



业务活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比邻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度累计数			本年度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49,950,788.11	49,950,788.11	9,000,000.00	6,069,268.87	15,069,268.87
会费收入			-			-
提供服务收入			-			-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3,728,557.06	-3,728,557.06		2,316,971.52	2,316,971.52
其他收入	298,516.82		298,516.82	179,488.58		179,488.58
收入合计	298,516.82	46,222,231.05	46,520,747.87	9,179,488.58	8,386,240.39	17,565,728.97
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40,659,388.11	40,659,388.11		33,810,562.50	33,810,562.50
其中：①捐赠项目成本		40,659,388.11	40,659,388.11		33,810,562.50	33,810,562.50
②提供服务成本			-			-
③销售商品成本			-			-
④会员服务成本			-			-
⑤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			-
（二）管理费用	341,920.98		341,920.98	641,519.09		641,519.09
（三）筹资费用			-			-
（四）其他费用		1,414.63	1,414.63	13,035.22		13,035.22
费用合计	341,920.98	40,660,802.74	41,002,723.72	654,554.31	33,810,562.50	34,465,116.8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339,571.69	4,339,571.69		-17,646,400.23	17,646,400.23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382,975.85	9,901,000.00	5,518,024.15	-9,121,465.96	-7,777,921.88	-16,899,387.84

单位负责人：

王介

制表：

王介

复核：

王介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上年度金额	本年度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34,434,956.62	25,456,184.49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199.29	179,488.58
现金流入小计	34,738,155.91	25,635,673.0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38,774,607.42	32,955,02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312,418.65	566,388.81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15.11	160,921.31
现金流出小计	39,109,141.18	33,682,330.12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0,985.27	-8,046,65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0,985.27	-8,046,657.0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17,590.68	30,646,605.4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46,605.41	22,599,948.3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基本情况统计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107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00000500021860B
登记时间	2010年7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王珍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横坪公路3001号	邮编	518118
主要经费来源	王传福、王念强、李柯捐款，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捐款	电话	0755-89888888-67770
个人会员数	0	单位会员数	0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账号	41022900040030137		
财务机构名称	资金管理组		
财务机构负责人		专业技术职称	
会计姓名	郭爱英	专职/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不适用		
会费标准	个人会员	事业单位、服务中心会员	企业会员
	无	无	无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无		
实体机构	无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设立的慈善组织，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00000500021860B 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王珍。注册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

登记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坪山横坪公路 3001 号。

业务范围：赈灾救助、扶贫济困、救孤助残。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一）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采用公历制，自每年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单位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六）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固定资产在取得时，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家具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3）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七）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在建工程如果发生了重大减值，也应当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价值在以后会计期间得以恢复，则应当在该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范围内部分或全部转回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冲减当期费用。

（八）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本基金会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本基金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九）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收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设置的时间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收入成本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



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单位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2,599,948.36	30,646,605.41
合 计	22,599,948.36	30,646,605.41

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票投资	967,857.00	9,900,000.00
合 计	967,857.00	9,900,000.00

3、应收款项

单位期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为 5,106.49 元，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06.49	100%	2,320.97	100%
合 计	5,106.49	100%	2,320.97	100%



4、应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0	100%
合 计			20.00	100%

5、应付工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23.75	505,672.69	480,893.69	45,102.75
社会保险费		68,792.72	68,792.72	
住房公积金		17,833.55	17,833.55	
工会经费	62,174.28	651.46		62,825.74
职工教育经费	46,803.42	349.45		47,152.87
合 计	129,301.45	593,299.87	567,519.96	155,081.36

6、应交税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05,553.45	-105,553.45
个人所得税		25,800.09	22,633.24	3,166.85
合 计		25,800.09	128,186.69	-102,386.60

7、净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额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28,518,604.93	-9,121,465.96	19,397,138.97
限定性净资产	11,901,000.00	-7,777,921.88	4,123,078.12
合 计	40,419,604.93	-16,899,387.84	23,520,217.09



8、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捐赠收入	9,000,000.00	6,069,268.87	15,069,268.87		49,950,788.11	49,950,788.11
投资收益		2,316,971.52	2,316,971.52		-3,728,557.06	-3,728,557.06
其他收入	179,488.58		179,488.58	298,516.82		298,516.82
合 计	9,179,488.58	8,386,240.39	17,565,728.97	298,516.82	46,222,231.05	46,520,747.87

(1) 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本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 万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期发生额			备注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546,542.50	9,546,542.50	其中限定性捐物： 546,542.50 元
王念强		2,933,000.00	2,933,000.00	
李柯		713,520.00	713,520.00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83,000.00	683,000.00	其中限定性捐物： 183,000.00 元
王传福		522,600.00	522,600.00	
合 计	9,000,000.00	5,398,662.50	14,398,662.50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捐赠股票投资收益	155,114.52	1,435.57
持有捐赠股票的公允价值变动	2,161,857.00	-3,729,992.63
合 计	2,316,971.52	-3,728,557.06



9、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捐赠成本		33,810,562.50	33,810,562.50		40,659,388.11	40,659,388.11
合 计		33,810,562.50	33,810,562.50		40,659,388.11	40,659,388.11

本年度公益事业（捐赠）支出占上年度净资产的比例 83.65%。

1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05,672.69	278,676.03
其他	135,846.40	63,244.95
合 计	641,519.09	341,920.98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本年总支出的比例 1.86%。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一）本届理事会成员：

姓名	性别	基金会职务
王珍	女	理事长
李柯	女	副理事长
王念强	男	副理事长
李巍	女	理事/秘书长
王传方	男	理事
廉玉波	男	理事
刘焕明	男	理事
何龙	男	理事
任林	男	理事
王杰	男	理事



姓名	性别	基金会职务
罗红斌	男	理事
周亚琳	女	监事
孟文君	女	监事

共计 13 人，均不在本基金会领取薪酬。

(二) 本基金会职工（不含支付劳务费职工）共计 2 名，其中：

部门	人数	工资总额（年薪）
秘书组	2	505,672.6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的正式职工包括秘书组 2 人（景欣、彭芬芬），其他职员不在本基金会领取薪酬。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事项。

七、重大公益项目

(一)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其中：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教育慈善·比亚迪高校奖学金项目（2024 年）		16,200,000.00	16,200,000.00
北大深圳医院李安珍血液病研究中心项目（第二期）		11,087,900.00	11,087,900.00
2024 年中南大学奖学金项目		620,000.00	620,000.00
深圳中学捐赠项目（第七批）	546,542.50	546,542.50	546,542.50
2024 年无为养老金项目	522,600.00	522,600.00	522,600.00
比亚迪大爱精诚援助脑瘫儿童计划（2024 年）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其中：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云南个旧乡村儿童阅读助学项目（第三期）	374,920.00	374,920.00	374,920.00
2024 年贫困高中生项目	136,500.00	139,500.00	139,500.00
2024 年贫困大学生项目		76,000.00	76,000.00
向日葵助学金项目	8,600.00	9,600.00	9,600.00
合计	2,089,162.50	30,077,062.50	30,077,062.50

（二）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教育慈善·比亚迪高校奖学金项目（2024 年）	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1,000,000.00	2.96%	用于支持高校教育发展
北大深圳医院李安珍血液病研究中心项目（第二期）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11,087,900.00	32.79%	用于李安珍血液病研究中心建设
2024 年中南大学奖学金项目	中南大学教育基金会	620,000.00	1.83%	用于中南大学的优秀师生奖励
深圳中学捐赠项目（第七批）	深圳中学	546,542.50	1.62%	用于深圳中学教育发展
比亚迪大爱精诚援助脑瘫儿童计划（2024 年）	深圳壹基金公益基金会	500,000.00	1.48%	用于脑瘫贫困儿童提供救助，同时提高民间机构专业服务能力和组织发展能力
云南个旧乡村儿童阅读助学项目（第三期）	福建省担当者行动教育基金	374,920.00	1.11%	教育支持
合计	/	14,129,362.50	41.79%	/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一）重要关联方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的重要关联方为比亚迪集团公司(含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及下属的相关公司)，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和主要捐赠人均均为比亚迪集团公司。



重要关联方包括：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基金会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的关系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本基金会的发起人、主要捐赠人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王念强	主要捐赠人
李柯	主要捐赠人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王传福	主要捐赠人

(二) 关联方交易

无

(三) 关联方往来

无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的情况。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情况。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的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重大承诺和或有事项的有关情况。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情况。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基金会名称：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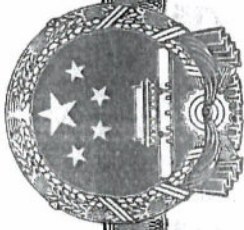
基金会法定代表人：（签名）

财务负责人：（签名）

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9338P

名称 深圳普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中华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17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一路1001号生命保险大厦二十层200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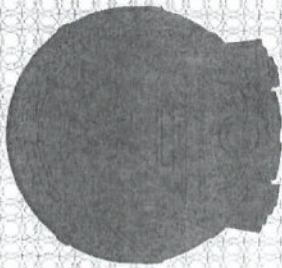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普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吴中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一路

1001 号生命保险大厦二十层 2006-1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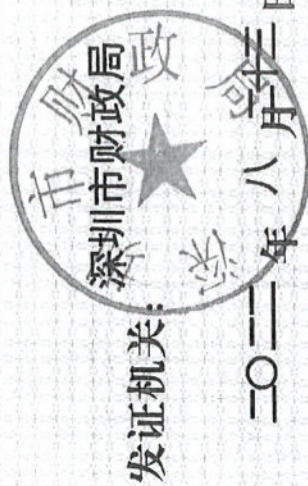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2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 年 2 月 6 日

证书序号：001691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